

### 有關《縮窄最低上落價位諮詢文件》

1. 現行的買賣股票最低上落價位機制已經實施 10 年，

a. 是否有更改的必要。

是  否 (無須回答 b 項)

b. 應由以下那個股價起開始縮窄。

HK\$ 10       HK\$ 20       HK\$ 30  
 HK\$ 50       HK\$ 100       其他 \_\_\_\_\_

2. 是否接受港交所建議的新理念，以百分比方式計算(正股價的 0.10%)作為最低上落價位，以代替現時以金額釐訂買賣價位。

是  否

3. 現時每一宗來回買賣的交易成本合共 0.72%，計算(佣金 0.25%；印花稅 0.1%；交易徵費及交易費各 0.005%；投資者賠償基金徵費 0.002%)。如根據諮詢文件建議縮窄最低上落價位至 0.1% 的原則，

a. 客戶會否因此而大幅入市。

會  不會

b. 客戶會否不計較價位而即時按市價買賣。

會  不會

c. 對於經紀行即日買賣之客戶的生意額有何影響？

增加  減少  沒有影響

4. 自 2003 年 4 月 1 日起已取消最低佣金制。若再引入縮窄最低上落價位方案，以下的交易成本費用是否應作出調整：

a. 政府印花稅 0.1%

減低  取消  保留現狀

b. 證監會交易徵費 0.005%

減低  取消  保留現狀

c. 港交所交易費 0.005%

減低  取消  保留現狀

d. 投資者賠償基金徵費 0.002%

減低  取消  保留現狀

e. 港交所交易系統使用費 (Trading Tariff) 每柱交易 HK\$ 0.5

減低       取消       保留現狀

f. 中央結算交易費 0.002 %

減低       取消       保留現狀

5. 實施建議的最低上落價位機制後，市場深度將大幅收窄，

a. 是否須要增加現有交易系統的《節流率》(Throttle Rate)。

由現時每分鐘 60 個增加至 \_\_\_\_ 個

無需增加

b. 是否須要引入《斷路機制》(Circuit-Breaker)。

是，股價下跌多少 \_\_\_\_ % 才引入

否

6. 如果建議實施後，市場未能適應或出現混亂情況，港交所是否應設立還原機制回覆原有的買賣價位。

是

否

7. 為配合經胥最低上落價位的變動，會否影響下列交易系統電腦硬件／軟件的配置及成本費用：

a. 報價系統

會       不會

b. BSS 交易系統

會       不會

c. 後勤系統

會       不會

d. 回復原有系統（如須要）

會       不會

e. 其他：\_\_\_\_\_

姓名：(中文) 關福林 (英文) KWAN FOOK LAM

公司名稱：永發證券有限公司 聯交所經紀代號：0660-1

簽署：J.      日期：二〇〇四年九月十六日